

新时代高校高素质法治人才培养路径研究

李等等

华南农业大学珠江学院

摘要：全面推进依法治国，离不开高素质法治人才队伍。高校是法治人才培养的第一阵地，提高人才培养质量非常重要。本文探讨了高素质法治人才培养的目标定位，在此基础上分析了当前我国高素质法治人才培养面临的挑战，并从思想铸魂，加强理想信念教育；专业提术，加强法学专业建设；实践增能，强化教学实践教学等方面，探索高校在培养高素质法治人才方面的有效路径，为推进法治中国建设提供人才支撑。

关键词：法治人才；人才培养；法治建设；实践教学

党的二十大报告提出“坚持全面依法治国，推进法治中国建设”，在此战略布局下，高素质法治人才的培养尤为重要，是推进全面依法治国、实现法治国家建设目标的基础性要素。2017 年 5 月 3 日，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国共产党政法大学考察时明确指出：“全面推进依法治国是一项长期而重大的历史任务，要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坚持以马克思主义法学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理论为指导，立德树人，德法兼修，培养大批高素质法治人才。”^[1]高校作为法治人才培养的第一阵地，必须牢牢把握“为党育人、为国育才”的根本使命，坚持立德树人，旗帜鲜明地将思想政治教育、品德教育与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培育贯穿始终，培养德才兼备、符合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要求的高素质法治人才。

一、高素质法治人才培养的目标定位

2021 年 12 月，习近平总书记在十九届中央政治局第三十五次集体学习时指出：“努力培养造就更多具有坚定理想信念、强烈家国情怀、扎实法学根底的法治人才”^[2]，为新时代培养什么样的法治人才、怎样培养法治人才指明了方向和道路。可见高素质法治人才需要具备以下条件：

（一）理想信念坚定

高素质法治人才应是宪法法律的信仰者、公平正义的捍卫者、法治建设的实践者、法治进程的推动者、法治文明的传承者，不仅要具有坚持法律至上、维护法律权威的规则伦理，而且要具有坚持公平正义、维护公共利益、保护社会弱势群体的社会伦理，更要具有敢于同违法犯罪进行斗争、惩恶扬善、勇于担当的责任伦理。^[3]坚定的理想信念能指引他们正确运用法律，维护公平正义，最终实现社会和谐稳定。如果没

有理想信念，就会导致精神上“缺钙”，就会经不起诱惑，容易受权力寻租、金钱腐蚀、人情干扰等因素，可能偏离正轨，甚至走上违法犯罪的道路。坚定的理想信念，则如同一道坚固的防火墙，能够帮助他们抵御这些诱惑，坚守法律的底线和良知。理想信念使他们明白，手中的权力是人民赋予的，必须为人民服务，而不是谋取私利。

（二）家国情怀强烈

高素质法治人才应怀有“先天下之忧而忧”的家国情怀。真正的法治，不是冰冷规则、制度的机械运作，而是植根于中华文明沃土、服务于民族复兴伟业的有深度与温度的实践。家国情怀就像法律人心里的一枚指南针，能让他时刻清楚自己的方向，自己学的法、办的案，最终是为了谁、要服务谁。特别是在全球化和信息化快速发展的今天，法治领域面临着许多新的挑战和风险。一些西方国家的错误思潮和价值观念不断冲击着我国的法律体系和法治文化。在这种情况下，高素质法治人才更需要坚定自己的立场，明辨是非，抵制诱惑，自觉践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既不闭门造车，也不盲目移植，而是以开放而审慎的态度，汲取人类法治文明的优秀成果，并深深扎根于中国的历史文化传统与现实国情土壤。

（三）法学根底扎实

扎实的法学根底是法治人才胜任法律职业、推动法治进步的必要条件。法学根底并非仅仅是法律条文的堆砌，更重要的是蕴含其中的法治思维。无论是法官、检察官、律师还是其他法律职业者，都需要运用法学知识去理解案件事实、适用法律条文、做出法律判断。缺乏坚实的法学基础，就如同无根之木，难以在复杂的法律实践中立足，更不要说做出公正、合理的法律

基金项目： 本文章为华南农业大学珠江学院 2024 年度第二批校级科研项目《德法兼修，明法笃行——高素质法治人才培养探索》（课题编号：2024ZJKYC065）的研究成果。

决策。高素质法治人才不仅要掌握现行法律,更要具备批判性思维和创新能力,推动法治与时俱进。

二、高素质法治人才培养面临的困境

(一) 注重专业知识传授, 思想教育引领不够

法治人才不仅需要具备扎实的专业知识和实践技能,更需要具备崇高的职业道德和伦理操守,为法治人才的专业活动提供了价值引领与行为边界。然而,当前的法治人才培养对职业伦理教育重视不够,学生对律师职业道德、法官职业道德等缺乏深入的理解和认识。一些法律从业人员甚至出现违法违纪行为,损害了法律的尊严和司法公信力。因此,加强职业伦理教育,培养学生的职业道德和社会责任感,是法治人才培养的重要内容。

(二) 学科体系不够完善, 复合型法律人次培养不足

法学教育应注重课程的广度,这样才能培养出视野开阔、知识面开阔的法律人才。在全球化和信息化时代,法律问题日益复杂,往往涉及经济、政治、社会、文化等多个领域。法治人才培养需要打破学科壁垒,注重培养复合型人才,使其具备更广阔的视野和更强的适应能力。但目前法学教育和复合型人才培养方面仍存在一定的不足。习近平总书记2017年5月在中国政法大学考察时指出“学科结构不尽合理,法学学科体系、课程体系不够完善;社会亟须的新兴学科开设不足,法学学科同其他学科交叉融合还不够,知识容量需要扩充;有的学科理论建设滞后于实践,不能回答和解释现实问题;有的教材编写和教学实施偏重于西方法学理论、缺乏鉴别批判,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理论研究不够深入”。

(三) 理论与实践脱节, 实践教学资源不足

长期以来,我国法学教育比较偏向理论化,重视知识传授。课堂教学侧重于法条解读和理论阐释,这种教学模式可以系统的学习法律基础知识,提高学生的理论思维能力,但法律是门实践性很强的学科,实践教学环节薄弱,会让学生缺乏实际操作经验和解决问题的能力,难以将理论知识与实践经验有效结合,导致学生对法律的理解停留在抽象层面,难以应对复杂的现实问题。加上实践教学资源的不足,这使得很多学生在步入社会之前,都没有真正参与过司法实践工作岗位,更无法独立办理案件。

三、创新高素质法治人才培养模式的路径选择

(一) 思想铸魂, 加强理想信念教育

法治有鲜明的政治属性。高素质法治人才的培养

应始终坚守为党育人、为国育才的根本立场。把思想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坚持以马克思主义法学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理论为指导,加强理想信念教育,深入开展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和社会主义法治理念教育。

首先,将习近平法治思想贯穿于法治人才培养的全过程。习近平法治思想是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根本指导思想,也是法治人才培养工作的行动指南^[4]。将这一思想贯穿法治人才培养全过程,是培养德才兼备高素质法治人才的关键所在。目前,许多学校开设“习近平法治思想概论”作为法学专业核心必修课,推动了习近平法治思想“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以后,我们需要进一步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法治思想。

其次,深入推进法学专业课程思政建设。通过优化教学内容、创新课堂教学方法等方面,深入挖掘法学课程中的思政元素,实现知识传授与价值引领的有机结合,以更好培养学生的法治信仰、职业道德和社会责任感,为社会主义法治国家建设提供人才支撑。例如挖掘法律中包含的公平、正义、诚信、爱国等价值,通过加强理想信念教育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教育引导崇德向善、尊法守法。

最后,加强法律职业伦理和职业操守教育。培育学生崇尚法治、捍卫公正、恪守良知的职业品格非常重要。具体来说要通过案例教学、情境模拟、文化熏陶等形式,将职业伦理的种子深深地播撒在每一位法学学子的心,帮助他们将“忠诚、公正、廉洁、为民”等职业价值内化于心、外化于行。

(二) 专业提术, 加强法学专业建设

我国的法学教育,应该适应我国法治建设对法治人才培养的要求。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审议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推进依法治国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提出,加强法学基础理论研究,形成完善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学理论体系、学科体系、课程体系;推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理论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培养造就熟悉和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的法治人才及后备力量^[5]。这为法学教育的改革创新提供了新的依据。

首先,基于实践形成具有鲜明中国特色的法学理论体系。我国的法学教育,应该适应我国法治建设对法治人才培养的要求。我们应坚持马克思主义的立场、观点和方法,把它与我国具体法治实践相结合,形成一套能够解释中国法治实践、指导中国法治未来、并能为世界法治文明贡献中国智慧的自主性、原

创性理论系统,而不是教条式照搬他国的经验。例如我们可以对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法律的创造性转化,汲取中华法系“德主刑辅”、“明德慎罚”、“礼法结合”、“天下无讼”等思想精华,使其与现代社会相协调。

其次,加强法学学科体系建设,厚植法治人才培养基础。2023年2月,教育部等五部门共同印发《普通高等教育学科专业设置调整优化改革方案》,推动高校积极主动适应经济社会发展需要,深化学科专业供给侧改革,做好学科专业优化、调整、升级、换代和新建工作,全面提高人才自主培养质量。例如随着人工智能的快速发展,人工智能立法已经成为全球范围内的热点话题。人工智能立法涉及技术、伦理、国际规则等多维度,需要法治人才具备多元复合的能力因此需要进一步优化法学学科专业,加强新兴交叉法学学科和服务国家重点发展战略的重点领域法学学科建设。

另外,在课程体系的建设上,一体推进法学专业理论教学课程和实践教学课程建设。坚持社会发展需要的法治人才培养导向,关键在于事先了解社会究竟需要什么类型的法治人才。当今社会瞬息万变,为了满足社会发展的现实需要,法治人才培养必须走在前列,及时对社会发展提出的新要求作出预判和回应。积极探索跨学科知识融合方式,如将法学与经济学、社会学、信息技术等相结合,开设交叉学科课程,培养复合型法治人才

(三) 实践增能, 强化实践教学

法学学科是实践性很强的学科,法学教育应立足中国法治实践,面向法治实践前沿、经济社会主战场、国家重大需求,回应中国法治建设需要,培养能够解决国家和社会治理中现实问题的法治人才。

首先,加大实践教学的比重。加大法学教学实践的比重,是培养高素质法治人才的关键。例如在在人才培养方案中多增加实务性课程和交叉复合课程,如司法实务、法律文书写作、法学+人工智能等课程,培养学生的跨学科思维和解决复杂现实法律问题的能力。在案例教学时,尽量引入最新的和真实的案例,

把法治实践的最新经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理论研究的最新成果引入课堂、及时转化为优质教学资源。同时也鼓励学生参与法律援助、实习实训等活动,提升学生的实践能力和解决问题的能力。

其次,积极拓展校外实践基地,深化协同育人。法治人才的培养是一项系统工程,需要社会、学校及各司法部门积极参与。在教学实践基地的建设上,与律师事务所、法院、检察院等司法机关建立合作关系,为学生提供更多实践机会。立足地方实际,打造学校的品牌。也可以积极聘用一些有丰富实践经验的法官、检察官、律师到校任教或参与教学活动。同时,针对当前我国法学师资队伍建设中“双师型”教师比例较低,部分教师缺乏实践经验,难以将理论知识与实践经验有效结合,实践经验丰富的教师数量不足等问题,鼓励老师主动参加法律实务,为教学打好基础。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健全法学院校与法治实务部门之间的人员双向交流机制。

四、结语

总之,高素质法治人才培养是一项长期而艰巨的任务,需要社会各界共同努力。为此,我们必须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不断深化法治人才培养机制改革,努力打造一支德才兼备的高素质法治人才队伍,为全面依法治国、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提供强有力的组织和人才保障。

参考文献:

- [1] 付子堂.法学院校要承担好推进法治中国建设的历史使命[N].光明日报,2017-05-26(11).
- [2] 习近平.坚持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更好推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建设[J].奋斗,2022(4):6-11.
- [3] 路磊.培养新时代高素质法治人才[N].光明日报,2022-12-23(11).
- [4] 马怀德.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培养高素质法治人才[N].中国教育报,2020-12-17(6).
- [5] 《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推进依法治国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Z].人民出版社,2014.